广州海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助推外贸高质量发展

2021年广州外贸进出口总值突破1万亿元创新高

广州海关关员在农业无人机企业调研。 韩建全 摄

2022年1月18日，一辆满载着100标箱、669吨粤港澳大湾区企业生产货物的中欧班列在广州海关所属广州车站海关的监管下，缓缓驶出大朗国际货运物流基地。经过长途跋涉，这趟列车将在中国的新春佳节抵达万里之外的莫斯科。

这是一辆开往春天的列车，满载着海关人服务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的努力和对新年的希望。2021年，广州海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监管优化服务，不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拓展外贸发展空间，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

据统计，2021年，广州市外贸进出口总值10825.9亿元（人民币，下同），比上年同期增长13.5%，成为全国第7座“外贸万亿之城”。其中，出口总值6312.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4%，占广东省出口总值的12.5%；进口总值451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6%，占广东省进口总值的14%。

以创新驱动产业升级 外贸竞争新优势凸显

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导致的全球供应链变化，我国高新技术企业加大“专精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以科技加速业态蝶变，以创新驱动产业升级，在不断扩大国际市场份额的同时，外贸竞争新优势进一步凸显。

2021年，广州外贸的贸易方式进一步优化，产业链更长、附加值更高的一般贸易进出口总值达5969.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1%，占比达55.1%，较2020年提升3.7个百分点；加工贸易进出口总值达2280.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6%，占比达21.1%，较2020年提升0.8个百分点；保税物流进出口总值达939.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9%，占比达8.7%。

“公司的农业无人机受到全球农业种植户青睐，远销日本、韩国、澳大利亚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广州海关指导我们对照国际标准，成为海关AEO（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经认证的经营者）高级认证企业，可以享受国内外数十项通关便利，为我们扩大国际市场份额带来了新优势，公司在全球的客户群不断扩大。”广州极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业务部总经理说。2021年，该公司产品出口国家数量比上一年翻了一番，出口货值同比增长5倍。

以农业无人机、无人车为代表的中国现代农业科技企业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突破产业瓶颈，凭借过硬的产品技术优势加快“走出去”步伐，不断扩大国际市场份额占比。“2021年，广州海关关区企业出口农业无人机、无人车数量超过上年同期9倍。”广州海关企业管理和稽查处相关负责人表示。

激发外贸主体活力 民营企业继续领跑

已是农历腊月，珠江两岸的树木依旧郁郁葱葱。广州琶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某写字楼25层，广州英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春订单激增，电话铃声此起彼伏。该公司是一家民营企业，从事电子产品进出口业务超过17年，主要商品是来自德国等欧美国家的集成电路、晶体管、二极管、电容等电子元器件和音箱、调音台、反馈抑制器等电子设备。

“这个电子元器件可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控制或自动驾驶等控制模块，主要提供给广汽、小鹏、比亚迪等国内新能源汽车制造商。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公司业务发展良好，进口量比较大。2022年，预计进口量将比上年增长30%以上。”该公司高级经理表示。2021年，广州英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集成电路、晶体管进口额超过8800万美元，加上其他进口电子设备，进口总额超过1亿美元。

据海关数据显示，2021年，广州市民营企业进出口总值达5717.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4%，占同期广州市外贸总值的52.8%，较2020年提升1.4个百分点，继续保持领跑地位。同时，外资和国有企业保持稳定增长。其中，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总值达3861.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8%，占比达35.7%；国有企业进出口总值达1145.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8%，占比达10.6%。

新业态持续创新发展 “一带一路”建设加速

作为我国三大门户复合枢纽机场之一，广州白云机场是“空中丝绸之路”的重要国际航空枢纽之一，粤港澳大湾区核心枢纽机场更是世界级繁忙的国际机场，拥有近230个通航点，航线网络覆盖全球。为支持广州白云机场口岸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商国际枢纽港，广州海关建立监管创新、通关保障、政策支持等全方位支持服务体系，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实现创新突破发展。

截至2021年12月5日，广州白云机场口岸跨境电商进出口交易额突破1000亿元，同比增长1.5倍，成为全国首个跨境电商业务迈进千亿元大关的空港口岸。其中，出口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跨境电商商品总值超过220亿元，同比增长1.2倍。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已成为不少进出口企业重要的海外市场。2021年，广州市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3070.1亿元，增长17.3%。在广州海关的支持推动下，2021年，广州中欧班列（大朗）共开行进出口班列128列，发运标箱1.28万个，货重6.74万吨，货值约38亿元，各项数据均创运营以来新高。出口“广货”种类琳琅满目，已拓展至通讯设备、鞋服皮具、家电家具、二手汽车、汽车配件等超过1400个税号种类的商品。

为畅通国际海运物流衔接，广州海关联合广州港等单位，推出“湾区一港通”等改革项目，以南沙港为枢纽港，通过优化监管模式、紧密衔接港口调拨等多个物流环节，促成广州南沙港与珠江沿江内河码头之间快速联动，形成“两港如一港”的一体化操作。进出口企业可在珠江内河码头提前申报，办理货物通关手续，水路调拨南沙海港24小时流转，整体货物通关周期压缩60%，报关成本节省约30%。截至2021年12月底，广州港共有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141条，全年净增21条；“一带一路”方向外贸航线达116条。

皮革纺织等多行业 迎来RCEP实施利好

2022年1月1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在文莱、柬埔寨、老挝、新加坡、泰国、越南6个东盟成员国和中国、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4个非东盟成员国之间正式生效，广州多个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广州市多维利皮具有限公司是一家知名的皮具箱包生产企业。RCEP实施首日，该公司成为获得广州海关签发首批RCEP原产地证书的企业。“2021年12月27日，我们向日本出口了一批手袋，还未运抵日本口岸。RCEP实施首日，我们按照规定向海关申请补发一份RCEP原产地证书。凭借这份证书，货物可以在日本进口时申请关税优惠，极大增强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该公司经理表示。

据海关统计，2021年，除日本外，广州对东盟、美国、韩国等主要贸易伙伴进出口均有所增长，对RCEP其他成员国进出口也保持增长态势。其中，广州对东盟进出口1767.8亿元，增长13.9%；对欧盟进出口1686.9亿元，增长19.6%；对美国进出口1182.5亿元，增长13.8%；对日本进出口954.7亿元，下降3.2%；对韩国进出口582.8亿元，增长2.3%；对RCEP其他成员国进出口3655.2亿元，增长7.8%。

据广州海关关税处相关负责人介绍，由于日本是所有RCEP成员国中唯一没有与我国签订自贸协定的国家，通过RCEP签署实施，中日之间首次达成关税减让承诺，将为广州对日贸易和广州汽车制造、石化、皮革、纺织、美妆日化等多个重点产业带来实质性利好。广州海关将继续畅通关企联系渠道，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发挥关区日资企业较多的优势，持续做好RCEP相关政策引导推动，引导企业了解RCEP原产地规则、运用好关税优惠政策，帮助进出口企业抓住RCEP实施机遇。

下一步，广州海关将坚决落实国家重大战略，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采取有力举措，保障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会同有关部门帮助外贸企业挖掘进出口潜力，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

关悦

广州海关所属番禺海关关员在进出口企业调研。 董建华 摄

广州海关所属花都海关关员在辖区出口日韩汽配企业宣讲RCEP原产地规则。 关悦 摄

广州海关所属南沙海关关员在南沙自贸试验区对出口汽车进行监管。 关悦 摄

秦铁公安力保电煤运输安全畅通

本报讯 为做好大秦铁路治安管控工作，日前，太原铁路公安局秦皇岛铁路公安处开展道口安全整治和线路隐患大排查行动，力保运煤“大动脉”大秦线安全畅通。其间，秦皇岛铁路公安处民警蹲守重点区段，进一步加大对破坏铁路设施设备和抢越线路等行为的打击力度，确保电煤运输安全畅通。同时，通过发放宣传手册、设置宣传展板等多种方式，在车站、铁路沿线的村（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增强群众守法意识。截至目前，共出动警力200余人次，发放宣传手册6000余份。 王建伟

临汾铁警筑牢春运消防安全“防火墙”

本报讯 为确保春运安全有序，筑牢春运消防安全“防火墙”，连日来，太原铁路公安局临汾铁路公安处全面部署春运期间防火工作，在辖区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安全宣传活动。其间，各车站派出所加大对列车、车站、物资集中场所、客车停放场所等消防重点部位的检查力度，进一步净化管内消防安全环境。截至目前，临汾铁路警方共出动警力30余人次，检查重点防火部位35处，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消防安全隐患107处，填发各种法律文书28份，组织指导消防培训和演练21场次。 王泽彬

成都新津法院简案快审速调劳务纠纷

本报讯 近日，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法院适用简案快审机制，成功调解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有力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据了解，2015年，原告张某在被告郭某经营的KTV从事保洁工作。张某离职后，郭某向张某出具一张8000元的劳务结算单。因郭某拖欠至今未支付，张某将其诉至法院。由于案件标的额较小，属于简单的金钱给付案件，新津法院适用简案快审机制，对该案进行快速调解。经承办法官耐心调处，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在法官敦促下，郭某当庭履行全部索款。 宋怀兵

紫金县开展禁毒宣传进广场活动

本报讯 日前，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禁毒办组织禁毒志愿者，在全民健身广场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结合毒品犯罪典型案例，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禁毒宣传手册、悬挂禁毒宣传标语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毒品种类、危害及禁毒法、戒毒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大家远离毒品，自觉抵制毒品诱惑，使“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此次活动共发放禁毒宣传手册500余份，营造了全民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为建设平安无毒紫金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刘明军

深圳坪山加强青少年预防毒品教育

本报讯 为充分发挥学校在青少年预防毒品教育中的主阵地作用，提高辖区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日前，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在辖区开展青少年预防毒品教育活动。活动邀请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坪山派出所民警给学生上禁毒课，结合毒品犯罪典型案例和仿真毒品模型，讲解毒品危害及禁毒法、戒毒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大家自觉抵制毒品诱惑，积极参与禁毒工作，发现涉毒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此次活动共有两万余名师生参加，营造了浓厚的校园禁毒氛围。 阳玲

惠州新圩镇禁毒防疫宣传进社区

本报讯 为构建“全民禁毒、全民防疫”格局，推进平安社区建设，连日来，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禁毒办在辖区开展禁毒防疫宣传进社区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发放禁毒宣传手册、设置禁毒宣传展板、播放禁毒微电影等多种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讲解禁毒相关法律法规，传播健康无毒生活理念。同时，发放疫情防控宣传单，讲解疫情防控知识，呼吁群众在疫情防控期间不聚集、勤洗手、多运动，保持健康的生活习惯，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刘伟德

致歉信

我公司2016年生产的车辆型号ZB1020ADCOF(发动机号4L18CF)轻型柴油货车排放的碳氢+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不符合《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Ⅲ、Ⅳ阶段)》(GB18352.3-2005)中第四阶段规定的排放标准，致使该型号轻型柴油货车上路行驶排放的汽车尾气对大气造成污染，给生态环境和社会公众造成了不良影响。根据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1)鲁71民初56号民事调解书，我公司在此表示真诚的道歉。

今后，我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加强企业管理，在生产、销售机动车的各个环节做好环境污染风险防控，切实维护生态环境，积极履行企业环境责任，希望社会各界对我公司的相关工作进行监督。

山东唐骏欧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6日

公 告

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政府于2020年12月21日作出《吉林化工学院新址项目拟征收补偿方案》，拟对丰满区石井沟村部分集体土地及房屋、附属物、农业附着物等实施征收。四至范围：西侧至盈胜三千院小区到石井沟村一队主路围墙，南侧与松露水厂围墙交汇，北侧至石井沟村五社水田地交汇处，东侧至石井沟村六队旱田地交汇处。

下述房产，均位于征收范围内：

1、吉房权吉丰字第306532号，产权人张琳；2、吉林市房权证乡镇字第J41-075807号，产权人黄晶。

现征收部门经多方寻找，始终无法联系到上述产权人及相关权利人，为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及项目征收工作顺利进行，请上述房屋产权人及相关权利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携带身份证或能证明与该房屋有权属关系的证明材料，到吉林市吉丰房屋征收服务中心主张权利。

逾期无人主张权利，征收部门将对实际使用人给予补偿安置。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被征收房屋相关权利人与实际使用人承担，与征收部门无关。

联系地址：吉林市丰满区恒山东路跨线桥龙城帝景西南侧

联系电话：17767803176

联系人：张先生

吉林市丰满区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2022年1月26日

人民法院公告

2022年1月26日

(2021)冀0403民初3355号 王建东：本院受理原告张靖华与被告王建东离婚纠纷一案，已判决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03民初33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0)冀0403民初4413号 申玉振：本院受理原告张华与被告申玉振离婚纠纷一案，已判决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03民初4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1)冀0403民初2530号 樊志强：本院受理原告焦刚与被告樊志强离婚纠纷一案，已判决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25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丁乐林：本院受理黄小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六号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叶新乔、钱冬美：本院受理章峰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冯鸣虎：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283民初84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张为松：本院受理夏建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283民初74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王桂香：本院受理季阳雪诉你离婚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16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虹桥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2)苏1283民初170号 吴朋庆：本院受理王春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诉讼义务告知书、程序转换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叶秀娟、张建华：本院受理唐小林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1283民初1000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04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张正才：本院受理申请人叶红女申请宣告自然人失踪一案已审理终结，张正才，男，1977年7月11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20519770711421X，汉族，住泰兴市新街镇梅家庄村梅前八组60号，系申请人叶红女之子。2006年11月，张正才与其母叶红女产生口角逃离家出走与家人失去联系，张正才母亲及家人多处寻找，均无张正才音信，叶红女申请宣告张正才失踪后，本院于2021年10月13日在《法治日报》发出寻找张正才的公告，法定公告期为6个月，现已届满，张正才仍下落不明。本院已作出(2021)苏1283民特901号民事判决，宣告张正才失踪。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冯进云：本院受理冯某某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1025民初436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冯进云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原告冯某某2019年6月至2021年11月抚养费45200元，教育费12825元；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冯进云负担。自本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资中县人民法院

肖君、北京鑫鑫快捷宾馆有限公司：原告香河县一通家具厂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412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举证及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王立成、孙雪竹：原告达鑫达货运代理服务(香河)有限公司诉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068号民事判决书，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北京中兵鸿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告河北旭彤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52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9月14日受理了**德州金和化工经贸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号31300051/50589717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2年1月21日作出(2021)鲁0282民催51号民事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

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11月22日受理了**慈溪市宗汉振达塑料制品厂**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号DB/01 04421076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2年1月25日作出(2021)浙0282民催63号民事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

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

连海峰：本院受理张开胜诉你、周口市祥瑞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市中心支公司、孙铁矿、王贵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11民初20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10月21日受理申请人**浙江博业建设有限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号为0010004123043700，申请人浙江博业建设有限公司，金额20000元，出票日期2021年5月26日，收款人浙江禾城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未背书，未城农商银行营业部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2年1月19日作出(2021)浙0402民催11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11月1日受理申请人**嘉兴市秀洲区水利工程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号为0010004123274705，申请人嘉兴市秀洲区水利工程公司，金额50000元，出票日期2021年7月14日，收款人嘉兴城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背书，中国工商银行嘉兴市分行营业部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2年1月19日作出(2021)浙0402民催13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嘉兴市聚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签发的银行汇票一份，票号0010004123369851，出票人嘉兴市聚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金额50000元，出票日期2020年7月8日，收款人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嘉善分公司，因汇票遗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20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玲：原告张惠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3684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侯正朋：原告高铮诉你、亳州市德龙运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71121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孟军：原告陈震宇诉你、金财华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被告金财华在法定期间提出上诉，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武支娟：原告程丽梅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补正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莫晓峰：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5161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鑫聿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原告程真真诉你商品房委托代理销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40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毕小玲：原告李光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38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范佳萌：原告嘉兴农厂康果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68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施建华：原告朱雪良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7282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转程序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8时(节假日顺延)在长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羽：原告张珂诉你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62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顾勇：原告嘉兴建材陶瓷市场暖通管道经营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2)浙0402民初278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1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市经开城市润泉足浴店：原告魏晓帆诉你违反安全保障义务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71268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转程序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长水法庭3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东红：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诉你申请实现担保权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602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纳清：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诉你申请实现担保物权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1600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维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原告朱轩泽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402民初113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转程序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巫长红：原告武彪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00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谭晓珍、嘉兴百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黄浩、秦玉杰：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1)浙0402民初7348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本案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思勇：原告鲁水根诉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1日9时六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钱旭：原告孙德胜诉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36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徐金根：原告陈桂英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402民初480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牟永甫、吴珍花、牟忠元：原告王衍生、祝例林诉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及副本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2)粤0606民催4号 申请人**麦汉华**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2230股普通记名股票(票号：00098459，每股面值1元；发行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人：麦汉华；发行日期：2009年12月22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股票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股票权利的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2021)粤0606民转728号 本院受理郭正柱申请宣告**梁润银**死亡一案，经查，梁润银，女，1953年5月22日出生，汉族，原住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永丰五村南路10号，于1998年1月17日离家外出后，没有再与家人联系，多年来经被申请人的家人采取多种办法查探，但至今仍无音讯、下落不明，现发寻人公告，公告期间为一年，被申请人梁润银应当在公告期间内向本院申报其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否则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被申请人生存现状的人，应当在公告期间内将其所知道情况向本院报告，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安徽省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市梁子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旭诺防水技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郝鹏：本院受理泰和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桥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郑晓雨：本院受理泰和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桥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巅增成：本院受理苏州尚实豪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与鸿智享智能科技发展(昆山)有限公司、颜增虎，程正家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328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刘志伟、许振兴、刘新妹、邵龙表、张晓东：本院新乡市亿华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与中冶东北建设(北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你们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吴江市松陵镇华顺玻璃店：本院受理昆山市长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1)苏0583民初223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昆：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与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402民初40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苏州安德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云凤与你方迫索劳动报酬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方公